

湘西自治州禁捕退捕办关于推荐 2021 年度 长江禁渔执法监管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 公 示

根据湖南省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长江禁渔执法监管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的通知》精神，经县市自荐，州里审核，拟推荐泸溪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泸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古丈县公安局等 3 个单位为 2021 年度长江禁渔执法监管先进集体，高永红、潘益清和凌通理等 3 人为 2021 年度长江禁渔执法监管先进个人，现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2022 年 2 月 16 日-2022 年 2 月 20 日

公示期间对以上集体和个人如有异议，可以通过口头或书面形式向湘西自治州禁捕退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具体详实，提倡实名，以便于调查核实。

电话：0743-2128070

邮箱：xxzyyyzk@163.com

湘西自治州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16 日

